

北京楷祺心血管公益基金会

审计报告

嘉润专审字（2021）195号

北京嘉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北京楷祺心血管公益基金会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2020 年度

目 录

	页次
一、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1-6
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7

委托单位：北京楷祺心血管公益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嘉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86)10-84801718

传真号码：(86)10-84801718



**Beijing Gentlewin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4/F, Building A, Dongyong Innovation Valley, No. 17,  
Houyongkang Lan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Postcode: 100007  
Tel: (86)10-84801718  
Fax: (86)10-84801718  
Website: www.jiaruncpa.com

**北京嘉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 17 号东雍创业谷  
A 座 4 层  
邮编: 100007  
电话: (86)10-84801718  
传真: (86)10-84801718  
网址: www.jiaruncpa.com

## 北京楷祺心血管公益基金会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嘉润专审字（2021）195 号

北京楷祺心血管公益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贵基金会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审核了贵基金会编制的《2020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并于 2020 年 1 月 28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嘉润审字（2021）151 号。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主席令第 43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贵基金会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年度工作报告，年度工作报告应当包括：财务会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审计报告，开展募捐、接受捐赠、提供资助等情况以及人员和机构的变动情况等。编制年度工作报告是贵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与年度工作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并使其公允反映。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对贵基金会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对贵基金会编制的《2020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进行审核，对其是否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的规定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贵基金会是否按照相关规定编制《2020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以及所载财务专项信息与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核程序，以获取相关的审核证据。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预付账款: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	480,000.00	97.96%	220,000.00	20.18%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			70,000.00	6.42%
合计	480,000.00	97.96%	290,000.00	26.60%

(6)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无。

(7)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无。

#### 四、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基金会《2020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上述财务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的规定，未发现与经我们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 五、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为了更好地理解相关信息，上述《2020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及其审计报告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基金会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2020 年度工作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北京嘉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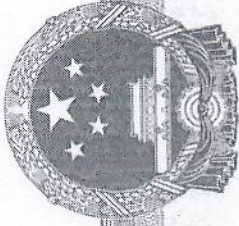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7899502998

# 营业执照

(副本)(1-1)



名称 北京嘉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宝荣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06月01日  
营业期限 2006年06月01日至 2026年05月31日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17号10号楼A412房间



登记机关

2020年08月0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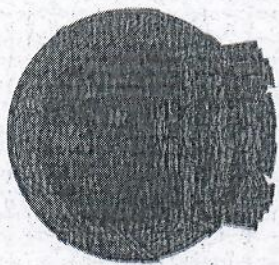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006458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嘉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 王宝荣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1号歌华大厦B522室

住所变更与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1号歌华大厦B522室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446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0 万元 增资到 200 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2006]943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6-05-30

2014年12月24日